

股票代码：002245

股票简称：蔚蓝锂芯

编号：2023-046

## 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2:30。
-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张家港市杨舍镇金塘西路 456 号公司会议室。
- 3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- 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- 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CHEN KAI 先生。
- 6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7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#### （1）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8 名，代表股份 241,924,66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.00%。公司董事、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。

#### （2）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现场会议的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 人，代表股份 223,571,20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41%。

#### （3）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3 人，代表股份 18,353,45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9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，审议具体事项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41,828,96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%；反对 95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18,411,3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8%；反对 95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孟奥旗及李鹏飞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发表结论性意见如下：

“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”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